

打老師和打同學之間

• 王友琴

一 題目和方法：事實描述與分析

在〈1966：學生打老師的革命〉^①一文中，我描述和分析了1966年夏天在76所學校中發生的學生對老師的暴力迫害。這場迫害普遍、殘酷，而且在歷史上絕無僅有。現在的人很難想像曾發生那樣的故事。於是，這篇文章引來了一個疑問：學生怎麼可能做出這種大規模打老師甚至打死老師的事情？也就是說，對迫害性事實的逼近的關注，自然引起了對受迫害者和迫害人者的進一步關注。

本文試圖部分地回答這一問題。事實上，回答的方法可能很多，本文不打算運用現有的社會學、心理學、政治學等理論來解釋。如同上文一樣，筆者首先利用多年來和幾百名文革經歷者的談話，其次運用現在可能收集到的當時留下來但未正式發表的文字資料；再次，參閱當時正式發表的文革報導，以記錄和核實那些未被寫出的文革事件。不同於前文的是，本文不僅着重事實描述，而且更強調事實之間的相互關係。通過這種相互關係，我們可能對那一時期的總體圖景有更深入全面的把握，並對為甚麼發生這些事件有進一步的了解。

1966年夏天，當學校發生大規模打老師事件的同時，亦普遍出現了迫害同學的事情。事實上，這些學生受迫害的原因，不是因為他們做了甚麼，而是因為他們的父母，即他們的「家庭出身」。曾被稱為「紅八月」的1966年夏天的文革運動，並不能籠統稱為一代年青人的運動，在某種程度上，它也是同代人迫害同代人的運動。本文試圖回答：部分青年學生遭受歧視和迫害，究竟與當時的打老師事件有甚麼關係？

曾被稱為「紅八月」的1966年夏天的文革運動，並不能籠統稱為一代年青人的運動，在某種程度上，它也是同代人迫害同代人的運動。

二 發生時間的重合

1966年8月4日上午，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女子中學(今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實驗中學)初二(四)班的紅衛兵在教室召開了鬥爭班裏「家庭出身不好」同學的鬥爭會。教室牆上貼了大標語：「打倒狗崽子！」在1966年夏天，「狗崽子」的意思非常明確，即這些學生的父母是「狗」，而這些學生因為是「狗」的孩子(生物性的)，所以也成為「狗」(政治性的)。「狗崽子」一詞未出現在當時的報紙上，但實際上非常流行，大量用在大字報、傳單和人們的談話中。

這個班有40多名學生，其中10人出身於「有問題」的家庭，屬於「狗崽子」；有10人來自「革命家庭」，大多為高級幹部的孩子，是「紅衛兵」成員；另外20多人的家庭屬於「不紅不黑」，當時填在表格上屬「職員」之類。開鬥爭會的時候，10名「紅衛兵」坐在椅子上，20多名既非「紅衛兵」又非「狗崽子」的學生坐在地上，10名「狗崽子」則站在教室前面挨鬥。有人拿一根長繩子繞過這10個挨鬥者的脖子，把她們拴成一串。有人動手打她們，往她們身上灑墨水，並強迫每個挨鬥者「交代反動思想」及「父母的罪行」，「交代」完了還必須說：「我是狗崽子。我是混蛋。我該死。」

「混蛋」一詞，來自當時貼得到處都是的一副對聯：「老子英雄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那時初二的學生15歲。其中一位挨鬥者後來說，這個鬥爭會對她的刺激非常大。從那一天以後，生活對她來說好像與以前完全不一樣了。在同一天裏，不僅僅是她的班，這所學校的其他班中也發生了類似的情況。

就在這一天，該校的老師也遭到了暴力「鬥爭」。副校長胡志濤在一篇文章中追述說^②：

8月4日下午，我們幾個領導幹部集中在辦公室「學習」。突然闖進來七、八個學生，氣勢洶洶地罵道：「黑幫！不許動！」有的拿棍，有的拿皮帶，狠狠地抽打我們……晚上，我愛人看見我身上被抽打的傷痕說：「你們學校怎麼這樣亂？」我說：「工作組走了，沒有人管，有甚麼辦法？！」

8月4日，這所學校的副校長卞仲耘(當時正校長缺)被打傷後回到家中說：「他們打死一個黨員，一個教員，不過像打死一條狗。」她有預感，可是第二天早上還是不能不到學校去。結果，8月5日下午，高中一年級的一些學生發起「打黑幫」，打鬥了5個校級領導人，包括卞仲耘、胡志濤、劉致平三位副校長和兩位教導主任梅樹民和汪玉冰。他們被戴高帽子、掛黑牌子、遊街、被帶釘子的木棒打、被開水燙、被迫用手摳廁所的髒東西、被罰挑重擔子……。這所學校當時有1,600多個學生，雖然參加打人的只是一部分，但是人數已不少，而且手段十分凶狠。經過兩三個小時的折磨之後，卞仲耘老師帶着滿身傷痕死在學校操場邊的學生宿舍樓門口，其他4位也都被打成重傷。

儘管卞仲耘老師被打死的消息馬上就報告到高層領導人那裏，但卻未見他們派人來制止暴力殺害。相反，隨着文革領導人物及報紙廣播對「紅衛兵」運動的大力支持和讚美，暴力迫害繼續擴散升級。北京有一批老師被學生打死或在

1966年8月5日下午，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女子中學高中一年級的一些學生發起「打黑幫」，五個校級領導人被戴高帽子、掛黑牌子、遊街、被帶釘子的木棒打、被開水燙、被迫用手摳廁所的髒東西、被罰挑重擔子……。

被毒打後自殺，死者總數至今不詳。縱容、默認這些無辜者的死亡，是社會道義和良心的大喪失。卞仲耘老師的死，對她的家庭是無法彌補的損失，在文革歷史上也應是歷史學者應該關注的重要事件。卞仲耘老師是北京第一個在文革中被打死的老師，也是文革中第一個被群眾暴力殺害的人。按照北京公安局的統計，在1966年8、9兩個月中，北京有1,772人被紅衛兵打死。卞仲耘老師的死是1,772人中的第一個。她的死，標誌了一個可以用群眾暴力來處死人的黑暗時期的開始。

大規模迫害同學和打老師的事件同時發生，並從北京蔓延到全國。據現有資料，我們還沒有找到一所學校是沒有發生打老師也沒有迫害「家庭出身不好」的學生的。

當時有兩首新作的歌曲，可以分別代表或說明這兩種對象同時所受到的迫害。一首是《牛鬼蛇神歌》又稱《嚎歌》^③，用來強迫老師唱，強迫他們自我詛咒：「我是牛鬼蛇神，我是牛鬼蛇神。」另一首是《對聯歌》^④，宣揚對聯：「老子英雄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儘管當時的電台並未廣播這兩首歌曲，但是它們卻流傳全國，甚至在遠離北京的地方也為人熟知。

三 暴力虐待的性質

1966年夏天，北京大學附屬中學的常務副校長、化學教師劉美德一次又一次被打鬥。數位當時的學生和老師都講述出一致的情景：她的頭髮被剪掉，被逼在地上爬，被逼頂着烈日在學校操場的400米跑道上跑，被逼吃地上的髒東西，等等。而且，劉美德當時懷了孕，學生也是知道的。

有一天，《北京日報》攝影記者到北大附中要拍攝這所學校開展文革的照片，因為該校的學生組織「紅旗戰鬥小組」及其負責人彭小蒙曾直接得到由毛澤東寫於8月1日的支持信^⑤。那天，劉美德被逼爬上一張方桌罰跪，一個學生站在她身後，把一隻腳踏在她背上，如此擺好姿勢，由記者照了下來。這一姿勢是仿效毛澤東在1927年寫的《湖南農民運動考察報告》中所說的「打倒在地，再踏上一隻腳」。記者拍完照後，這個學生把劉美德一腳踢下桌子。後來，劉美德的孩子出生後不久就因先天性受傷而死。

數位被訪者也講述了這所學校中學生被打的情景。高三的男學生朱同，因父親是「右派份子」而被毒打，還被關在廁所旁的一間小屋裏。屋裏遍地是水，水上漂浮着垃圾。一些學生在窗戶上嘻嘻哈哈地看他，好像看動物園裏的動物。這所學校初一（四）班的女學生萬紅，父親也是「右派份子」。當班裏的男同學要打她時，她躲進女廁所，並在那裏哀求彭小蒙說：「你見過毛主席，你知道政策，求你告訴他們別打我。」可是萬紅還是被揪到教室裏鬥，有同學用皮帶抽打她。萬紅更被命令站在一張凳子上，批鬥會中有同學突然把她腳下的凳子抽走，讓她重重地摔到水泥地上。

在打劉美德老師和打萬紅同學這兩個事件中，有一個相同的細節：故意使她們從高處摔下受傷，顯示這完全是一種暴力虐待。施用於教師和施用於學

按照北京公安局的統計，在1966年8、9兩個月中，北京有1,772人被紅衛兵打死。卞仲耘老師的死是1,772人中的第一個。她的死，標誌了一個可以用群眾暴力來處死人的黑暗時期的開始。

生的暴力虐待是一樣的，不同的只是教師被打的比例和程度都遠高於學生。在我發表的兩篇文章^②中可以看到，在調查所及的76所學校中，僅在1966年夏天，被打死的教師是11名，被打死的學生是1名。

這些暴力迫害事件是如此明顯，以致無法用「革命熱情」和「理想主義」解釋。現在有人甚至會懷疑這些事實的真實性：在處於文化中心的北京大學附屬中學，學生怎麼可能如此折磨懷孕的女校長呢？又怎麼可能如此折磨他們的同班同學呢？這種對文革史實的不了解是可以理解的，因為當時報紙上從未報導這些暴力故事。那時，所有人都要仔細閱讀《人民日報》，但卻是當作傳達文革指示和精神而非報導來閱讀的。當時的報紙用慷慨激昂的詞語支持「紅衛兵小將」的行動，為他們叫好，但並不描寫他們具體做了甚麼。

除了報紙以外，當時非正式出版物的文字材料，可能更有助於我們了解那個夏天所發生的事情。比如，北大附中「紅旗戰鬥小組」所寫的〈自來紅們站起來了〉一文中這樣說：

我們到這個世界上來，就是為了造資產階級的反，接無產階級的革命大旗，老子拿下了政權，兒子就要接過來，這叫一代一代往下傳。

有人誣蔑我們是「自來紅」，崽子們：你們的誣蔑是我們的光榮！你說對了！要問老子是哪一個，大名就叫「自來紅」。

北大附中「紅旗戰鬥小組」所寫的〈自來紅們站起來了〉一文中，「自來紅」是指「革命幹部」的子女，他們自稱為「老子」，而把另一部分學生稱為「崽子」。這三個詞語都未在當時的報紙上出現過，從這類詞語我們可以看到當時語言的粗暴性。

文中的「自來紅」是指「革命幹部」的子女，他們自稱為「老子」，而把另一部分學生稱為「崽子」。這三個詞語都未在當時的報紙上出現過，從這類詞語我們可以看到當時語言的粗暴性。同時，這篇文章也有明確的權力意向。為了權力，他們一要和「資產階級的『權威』」鬥，二要和他們的「王八羔子」（文中原話）鬥。這個說法 and 當時的報紙並不一樣。按照這個說法，具體到當時的學校裏，鬥爭對象就成了教師和不同家庭出身的學生。但是，即使仔細閱讀這篇文章，也難看出本節所述的折磨劉美德老師和朱同、萬紅同學的事件，儘管這類事件後來普遍在各地發生。

在我看來，當時的正式出版物、未正式出版的文章以及實際發生的事件都是文革史實的一部分。但是，由於實際發生的事件的暴力虐待性質，使其於當時未被記載，現在就連追憶也變得很痛苦。即使作為一個研究者，也可能會迴避這些事實。這不僅是因為發現事實太費功夫，而且寫出之後還必須面對隨之而來的問題：怎麼解釋這些暴力虐待？解釋事實的難度可能會消滅發現事實的動力。清醒意識到可能阻礙我們發現事實的各種因素是很重要的。畢竟，發現事實及其特性是歷史研究者的主要職責。

四 兩種暴力迫害的相互助長

1966年8月中旬，北京第六中學的紅衛兵把音樂教室小院改建成一座監獄，以便施用各種私刑。他們在屋頂上搭了一個崗樓，安裝上一盞徹夜長明的小太

陽燈。第六中學距天安門廣場只有幾百米遠，和中南海也只要一街之隔，它的地理位置就使其影響非同小可。當時有不少外校紅衛兵前往參觀學習。這座私設監獄存在了一百多天。有9名第六中學的老師從頭至尾被關押在那裏，挨打挨罵，有的被打壞了骨頭，有的被學生拉來練拳，還遭到跪煤渣、跪板凳等體罰。其中一位教導處副主任，被放出後一個月便死去。更多的人時間長短不等地被關押在這裏。第六中學的一個老校工徐霽田和學校附近的一個房產主何漢成就是在這座監獄裏被打死的。

並不是每一個學生都有資格參加這種暴力虐待行動的。有一部分學生像老師一樣在監獄中被毆打折磨。據曾關在這座監獄中的老師說，監獄牆上原有用紅漆寫的「紅色恐怖萬歲」的標語。後來這所中學高中三年級有兩個「家庭出身不好」的學生被抓到監獄裏毒打，血流遍地，打他們的人就用毛筆蘸了他們的血，重描了這條標語的六個字。血灑落在牆上，形成可怕的圖形。

第六中學高中三年級學生王光華，「家庭出身」是「小業主」，在文革時被說成「資本家」。文革前王光華曾任班長，文革開始後曾批評對聯「老子英雄兒好漢，老子反動兒混蛋」。後來，他未得到「紅衛兵」的批准就出去參加「大串連」。1966年9月27日，王光華外出串連後一回到北京，就被綁架進學校的監獄，一群同學用軍訓用的木槍和桌椅板凳腿毒打他，打得他失去知覺。當天晚上，他被關在監獄中，傷勢沉重，氣息奄奄。第二天早上，王光華又被毒打一頓。9月28日晚上，王光華死了，時年19歲。

幾個關在監獄中的老師把王光華的屍體抬出了監獄。據當年抬王光華屍體的老師說，他們在黑夜中抬着屍體出了監獄門，穿過六中的校園，一點也不覺得害怕，他們已經在這座監獄中關了一個多月，眼見身受了大量恐怖的事情，那時連害怕的心情都不會有了，他們自己也不知道這是怎麼回事。但是，他們感覺到屍體很重，死人的身體似乎比活人的沉重得多。

這些被囚禁在監獄裏的老師，目擊了學生如何分裂成三個等級。一個等級是「家庭出身不好」的學生，他們被歧視、被侮辱、被打甚至打死，王光華是其中之一；另一個等級是出身於「不好也不壞」的家庭的學生，他們不被准許參加「紅衛兵」，只准參加一個叫做「紅聯軍」的組織，意思是可以充作「紅衛兵」的聯合對象。到了1966年11月，「紅衛兵」成員都到外地「大串連」去了，在夜裏值班看守監獄就成了「紅聯軍」成員的差使。當時，學校裏最高等級的是「紅衛兵」，他們掌管獄中人的生殺予奪，還把獄中老師的工資拿去花掉。有一天，在毛澤東將在天安門廣場又一次接見來自全國各地的紅衛兵之前，一個紅衛兵在監獄的院子裏高聲大氣地說：「老子他媽的上天安門城樓都上膩了。」原來，第六中學紅衛兵是屬於「首都紅衛兵西城區糾察隊」的。毛澤東接見紅衛兵時，「西糾」（當時的簡稱）擔任糾察，有些人能上天安門城樓。

1966年7月底，此前領導各學校文革運動的「工作組」奉令離開學校，此後打老師立刻成為普遍的風潮。如上文所說，8月5日，北京師範大學附屬女子中學的卞仲耘老師成為學生暴力的第一位受難者。但是打死人者並未受到任何懲罰或警告，甚至連批評也沒有。接着，在北京101中學、北京第三女子中學、北京師範大學附屬第二中學等學校又再有老師被學生打死。那時領導文革的「首長」

1966年8月中旬，與中南海只要一街之隔的北京第六中學的紅衛兵把音樂教室小院改建成一座監獄，當時有不少外校紅衛兵前往參觀學習。這座私設監獄存在了一百多天。該校老校工徐霽田、高三學生王光華和附近一個房產主何漢成，就是在這座監獄被打死的。

常到各處群眾集會上講話，然而查閱當時詳盡記錄而後編印成書的各種「首長講話集」，頂多只能找到三言兩語的、十分溫和並且間接的對打人情況的勸告，而且從未具體提到老師被打死的事。9月27日，王光華在第六中學的監獄被打得失去知覺，當時關在獄中的一位女老師給他做人工呼吸，也被打斷了手臂。第二天又打王光華，終於把王打死。如果打死老師的事先受到管束，如果當時教師的生命不那樣被視為草芥，那些打死王光華的人或許還不至於那麼肆無忌憚。如果他們稍有收斂，王光華也許就不會被打死。打老師的殘酷程度助長了打同學的殘酷程度。當學生被允許大規模地毆打老師的時候，順着同一理由，自然也就可以集體地打同學。

同樣的，當部分人對同輩人實施暴力虐待成了一種特權，在心理上亦刺激助長了他們折磨老師的興趣。可以設想，如果打老師的暴力行動是全體學生可以平等參加的，那麼打老師的殘酷程度就可能不會像實際發生的那樣。另外，一部分學生也可能站出來反對打老師。根據調查，1966年夏天在北京的中學裏，「紅衛兵」的成員不過佔20%左右，但是他們卻擁有巨大特權，可以主宰學校、甚至握有對一般群眾的生殺大權。另一方面，把學生按照「家庭出身」分成等級，並嚴加打擊「狗崽子」，也發揮着「殺雞給猴看」效應，使得學生不敢發出不同聲音。事實上，1966年夏天暴力虐待如此嚴重，但是幾乎沒有人出來反對當時的迫害，這是一個令人難過但又不得不承認的事實。

就現有的材料來看，文革中出現的某些東西，比如「紅衛兵」這一組織的名稱、打人的種種手段、學校自設監獄等等，可能不是文革的發動者事先策劃的，也就是說，可能是偶然出現的。但是，在這個人口眾多的國度裏，無數人可能發明無數新東西，而獨獨這些能夠流行一時，這並不是偶然的。它們的流行，是因為得到了文革領導者的支持。另外，從這些東西可能具有的功能，也可說明這兩種暴力迫害之所以風行的必然性。

當學生被允許大規模地毆打老師的時候，自然也就可以集體地打同學。當部分人對同輩人實施暴力虐待成了一種特權，在心理上亦刺激助長了他們折磨老師的興趣。1966年夏天「紅衛兵」的成員不過佔20%左右，卻擁有巨大特權，可以主宰學校、甚至握有對一般群眾的生殺大權。

五 共同後果：暴力迫害的推行與延伸

很明顯，在1966年夏天學校暴力風潮中的衝突雙方，其中一方佔有絕對權力，可以不必遵守任何法律程序就向被鬥者施行打罵，甚至打死人也沒關係；另一方則只能忍受痛苦和懲罰，不能自我辯護，不能自衛，甚至也不能以投降來保全生命。雙方這樣的關係，是典型的也是嚴重的「迫害」範例。

當文革運動開始、學校的負責人和教師被作為運動對象之後，沒有一個老師敢公開反對這場「革命」。相反，他們卻表示願意檢討和改正自己的「錯誤」。在1966年6、7月的「工作組」領導運動期間，他們其中一些人已被劃入「四類」，面臨挨鬥、撤職、下放的命運。「工作組」撤離之後，大規模的暴力迫害開始了。遊街、體罰、進「勞改隊」、剃「陰陽頭」、用銅頭皮帶抽打等暴力手段紛紛加諸教師身上。

「工作組」撤離後，「紅衛兵」組織的發源地清華大學附中被有二百多名成員的「紅衛兵」控制了，包括學校的「勞改隊」。這所學校的校長萬邦儒和副校長

韓家鰲被強迫在胸前佩戴一塊寫着「黑幫大頭」和「黑幫二頭」的黑布。他們多次遭毒打，萬邦儒被打得腎出血，韓家鰲不得不長期服用專治外傷的「雲南白藥」。女團委書記顧涵芬的一隻眼睛被打瞎。化學老師劉樹華從學校煙囪跳下，自殺身死。同時，這所學校的一些「出身不好」的學生也被毒打並強迫「勞改」。高二學生郭惠蘭的父親是「右派份子」，她被鬥後喝「敵敵畏」自殺身亡。還有一個初中女同學臥軌自殺未遂，但終身致殘。

暴力迫害當然不是新東西，但是由一部分學生大規模地施用於老師和同學身上，卻是前所未有的。而且，對老師和同學的暴力迫害，是整個文革發展過程中相當重要的一環。隨着「紅衛兵」組織在各學校普遍建立，這一類暴力迫害也普遍發生，並進一步從校內向校外發展，從打老師和同學發展到打社會上的「牛鬼蛇神」。抄家、打人，把地、富、反、壞、右掃地出門、驅逐出北京，到處發生。比如，作家老舍在1966年8月23日被紅衛兵打鬥後自殺。從1966年8月26日起，北京每日被打死的人增至三位數，持續到9月1日。9月2日起才降至二位數。

情況不斷變化。在1966年8月30日由北京「師大女附中紅衛兵、化工學院附中紅衛兵」發出的〈告工農革幹子弟書〉^⑦中，我們可以讀到這樣的句子：「革命幹部的家一律不許抄，凡沒經中央、新市委批准定案是黑幫、反革命份子的當權派的家也不應查抄。」「凡是沒有經黨中央和新市委批准定案是黑幫、反革命的，一律不許體罰、毒打、掛牌、剃頭、勞改。」從這張鉛印傳單可以看出，到8月底，那些曾施用於別人身上的暴力迫害已被施用到「革命幹部」身上。以幹部子弟為主體的紅衛兵在暴力迫害肆虐北京一個月後，意識到這種暴力迫害開始危及自身並試圖制止，但仍只是制止施用於某些對象而已。

毛澤東和中央文化革命小組要打擊「當權派」，轉而大力支持另一些被稱為「造反派」的群眾組織，以取代初期的「紅衛兵」。「造反派」雖曾部分地批評了「紅衛兵」所為，但在相當程度上仍繼承了他們的作法。比如，在清華大學附屬中學，當「造反派」組織「井岡山」和「老紅衛兵」（他們後來被冠之以「老」字）各佔一樓對壘時，「井岡山」的學生曾用布蒙住萬邦儒校長、韓家鰲副校長及另外三位老師的眼睛，將他們驅趕到四層樓頂，並用皮鞋底打這五個人。這是因為對面樓上的「老兵」罵他們「保守」，他們就以此來證明自己是「革命」的。

上述回顧，可以幫助我們看出暴力迫害發展的軌迹和一些特徵：

(1) 這場暴力迫害興起非常迅速。1966年7月28日宣布撤離工作組，8月5日就有老師被打死，到8月下旬，發展到在北京每天有幾百人被打死。9月後每天被打死的人數漸降。這種急劇增長、達到高峰後又稍降低的發展曲線，反映了人們被迫普遍接受打人所意味的暴力迫害原則。可以設想，如果暴力行為緩慢興起，人們在思想上可能會不接受，從而有機會說出不同的聲音——北京畢竟是一個有幾千年文明史的城市。但是在1966年8月迅速蔓延的大恐怖中，沒有人敢反抗或從理論上反對這種迫害。隨後暴力迫害的勢頭稍減，人們慶幸生存之餘，也在一定程度上習慣了。

(2) 在暴力迫害中發生了超越某些施行者意圖的情況，即當暴力迫害蔓延並

在1966年8月30日由北京「師大女附中紅衛兵、化工學院附中紅衛兵」發出的〈告工農革幹子弟書〉中可以看出，那些曾施用於別人身上的暴力迫害已被施用到「革命幹部」身上。以幹部子弟為主體的紅衛兵已意識到這種暴力迫害開始危及自身。

在文革的前三年中，佔據學校主導地位的勢力幾經變更，但是暴力迫害的原則卻一以貫之。這些施暴者故意把一批又一批人從社會生活中撕裂出去，「批判」他們、「鬥爭」他們、關押他們、摧毀他們的日常生活，要讓他們活得越不舒服越好。

擴大時，原初的施暴者最終可能變成被施暴的對象。由於這些施暴者先已確立了暴力迫害方式，他們也就失去了保護自己的道德基礎。

(3) 在文革的前三年中，佔據學校主導地位的勢力幾經變更，但是暴力迫害的原則卻一以貫之。這幾派勢力雖曾互相對立，但他們卻有着相當多的共同思想或行為方式，其中暴力迫害是最重要的一項。這些施暴者故意把一批又一批人從社會生活中撕裂出去，「批判」他們、「鬥爭」他們、關押他們、摧毀他們的日常生活，要讓他們活得越不舒服越好，這種方式在文革中不斷被運用。在一個封閉的環境中，很多人似乎都已經自然地把這種迫害當作生活的一部分。

繼1966年夏天的暴力迫害的高峰之後，1968年的「清理階級隊伍」是暴力迫害的另一高峰。在「清隊」運動期間，本文提到的四所學校的教職員工中，北師大附屬女子中學有三人自殺，北大附屬中學、北京第六中學、清華大學附屬中學各有一人自殺。

我們對於文革中的暴力迫害的了解和研究還很不足，本文只涉及它的開始部分：文革中大規模的群眾性暴力迫害，始於1966年夏天的打老師和打同學。想要更全面描述暴力迫害的事實和更深入分析其中的因果關係，還有待進一步的努力。

註釋

- ① 此文發表於《二十一世紀》(香港中文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1995年8月號。
- ② 胡志濤：〈「八·五」祭〉，寫於1986年，發表於她和丁丁合作的《生活教育論》(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1996年)。
- ③ 此歌詞曲見註①文中。
- ④ 此歌詞曲見拙著：〈迫害同學：事實與分析〉，《中國研究》(香港)，第二期(即將出版)。
- ⑤ 毛澤東的信可見於《文化大革命研究資料》，上卷(北京，1988)，頁62。
- ⑥ 見註①及註④。
- ⑦ 見美國密執安大學收藏的文革材料中。

王友琴 1982年畢業於北京大學中文系。1988年在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獲博士學位後，任教美國斯丹福(Stanford)大學至今。出版有《校園隨筆》、《魯迅和中國現代文化震動》等書和〈文化：反省文革的一個角度〉、〈孝與俄里普斯情意結〉等論文。